## 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 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的议案》, 现将该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升融资便利性,保障经营活动的资金流动性, 公司拟向相关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包含现有 授信续展及新增授信部分)。

以上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次召开相应董事会审议通 过新的授信额度方案之日止。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循环滚动使用, 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票据贴现、保理融资等 (具体以金融机构核定的业务范围为准)。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为公司可申请的最高授信限额,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公司 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经营需求在总授信额度内确定,具体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 业务金额为准。

同时,为提升资金业务办理效率,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本次授信有 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办 理授信申请、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官,并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 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二、审批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本次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融资便利性,进一步保持公司财务状况的健康稳定。该事项的相关风险处于有效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授信方案最终以公司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融资期限将根据公司运营的实际需要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